

证券代码：600812

股票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 2020-052

##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15日，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0年7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接收了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201937号）。

2020年7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201937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要求公司在《补正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公司将按照《补正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补正材料并及时报送。

公司本次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4日